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转债代码:113029 转债简称:明阳转债

#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0-001

| | |
|---|---|
|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 ■特定对象调研 □分析师会议<br>□媒体采访 □业绩说明会<br>□新闻发布会 □路演活动<br>□现场参观 □一对一沟通<br>□其他（请文字说明其他活动内容） |
| 参与单位名称及人员姓名 | 平安养老孙丹 华安基金卢维捷 宝盈基金江正清 兴全基金邓荃文 建信基金吕怡 大成基金成琦 博远基金潘俊伊 兴业基金谢云腾 招商基金程泉璋 中信自营蔡霁磊 国信自营朱张元 盈峰资本赵开勋 天风证券秦培栋 永安国富江红等 |
| 时 间 | 2020年1月7日 上午 10:00-12:30 |
| 地 点 | 公司会议室 |
| 上市公司接待人员 | 投资者关系总监 潘永乐等 |
| | 接待过程中,公司投资者关系总监、技术部、市场部相关人员与来访投资者进行了充分的交流与沟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没有出现未公开重大信息泄露等情况。 |
| 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 | 投资者提问:<br>1、公司紧凑型半直驱技术相对市场其他技术路线有何优势?<br>答:半直驱技术风电机组具有高可靠性、高发电量、低运维成本的先天性优势。公司利用半直驱技术前瞻性进入海上风电大机组时代。公司三峡福建兴化湾海上试验风电场项目吊装的MySE5.5MW机组全年发电量达2651.14万kWh,等效利用小时数达到 4820小时。<br>2、请公司介绍一下转债的募投项目?<br>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17亿元,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资明阳锡林浩特市100MW风电项目,锡林浩特市明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50MW风电供热项目,明阳清水河县韭菜庄50MW风电供热项目,MySE10MW级海上风电整机及关键部件研制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投项目将为公司海上大风机战略提供有力保障。<br>3、请公司介绍与三峡的合作情况?<br>公司中标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三期（400MW）海上风电项目风电机组设备采购I标及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五期（300MW）海上风电项目风电机组设备采购,中标总金额约为329,530万元,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营业成本约63.73%,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约47.74%,预计对公司2020年及2021年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br>4、请公司介绍一下目前风场运营情况。<br>答:截至2019年三季度末,公司在运营风电场容量650MW,在建容量840MW。公司坚持"滚动开发"的轻资产模式,在保证不断开发、建设的前提下,择机转让部分电站。公司将风场开发、建设、风机制造乃至全生命周期的运维服务打包,最终实现的销售设备、股权溢价等利润,并保持资金的高周转。<br>5、公司生产的风机哪些零部件是自给,哪些需要外购?面临行业抢装潮,公司产能是否受到零部件约束?<br>答:公司把控核心部件的设计研发能力,如齿轮箱、发电机、叶片、电控系统等;目前公司叶片主要为自己生产,齿轮箱与发电机为外采,电控系统部分外采,部分自制。公司具备核心部件的生产能力,公司按计划采购、排产,公司产能弹性充足。 |
| 附件清单 | 无 |
| 日 期 | 2020年1月8日 |

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ST安凯 公告编号:2020-002

#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ST安凯、证券代码:000868）股票于2020年1月6日、7日、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问询等方式,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沟通核实,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6、公司于2019年9月16日收到股东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淮汽车"）、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省投"）转来的《关于安凯客车股份协议转让的意向书》。

江淮汽车拟将持有的本公司94,229,41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85%）转让给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产投"）,安徽省投拟将持有的本公司61,992,60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8.45%）转让给中车产投。若本次转让实施完成,江淮汽车将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中车产投将持有公司156,222,02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30%）,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安徽省国资委变更为国务院国资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7日披露的编号为2019-088的《关于公司股东签订涉及股份转让的意向书暨控制权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况;

2、公司2019年前三季度实现销售收入257,571.31万元,同比增长了26.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498.91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18元/股。2019前三季度具体财务数据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9日披露的《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3、公司2017年、2018年连续两年亏损,根据《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若公司2019年度继续亏损,公司股票将面临暂停上市的风险;

4、若江淮汽车、安徽省投与中车产投本次转让实施完成,中车产投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安徽省国资委变更为国务院国资委。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3587 证券简称:地素时尚 公告编号:2020-003

#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云锋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云锋基金"）持有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地素时尚"）股份3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8.48%）。上述股份系云锋基金在地素时尚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获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云锋基金计划根据市场价格情况,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1,6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9%,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如本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事项,云锋基金将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0年1月8日收到云锋基金发来的《云锋基金关于减持所持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0年1月8日,云锋基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018,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7,981,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合计共减持公司股份1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9%。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上海云锋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 34,000,000 | 8.48% | IPO前取得:34,000,000股 |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方式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减持总金额（元） | 减持完成情况 | 当前持股数量（股） | 当前持股比例 |
|---|---|---|---|---|---|---|---|---|---|
| 上海云锋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16,000,000 | 3.99% | 2019/7/22～2020/1/8 |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 20.40－24.98 | 362,801,644.94 | 已完成 | 18,000,000 | 4.49% |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云锋基金在减持计划中披露自2019年7月22日起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800万股,其中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云锋基金在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实际数量为801.83万股,多出售1.83万股,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1/9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0-002

#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

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同意使用不超过1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并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9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

| 受托人名称 | 关联关系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委托理财金额 | 起始日 | 终止日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委托人名称 |
|---|---|---|---|---|---|---|---|---|
| 兴业银行东莞分行 | 否 |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200万元 | 2020.01.07 | 2020.02.06 | 3.04%-3.08% | 铭庆电子 |

(二)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现金管理的额度在审批额度内,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本存款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在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间的指定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小于50元/克,则公司获得的实际收益可能低于预期收益目标。

（2）提前终止风险: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情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公司必须考虑本存款产品提前中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3）法律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四）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商业银行保本型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募集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且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情况

币种:人民币

| 受托人名称 | 关联关系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委托理财金额 | 起始日 | 终止日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委托人名称 |
|---|---|---|---|---|---|---|---|---|
| 南粤银行东莞南城支行 | 否 | 广东南粤银行"智慧金"存款产品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000万元 | 2019.12.20 | 2020.02.03 | 0.385%-3.40% | 公司 |
| 兴业银行东莞分行 | 否 |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200万元 | 2020.01.07 | 2020.02.06 | 3.04%-3.08% | 铭庆电子 |

四、备查文件:

1、兴业银行回单;

2、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0-003号

#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12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w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有关规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1月14日（星期二）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1月1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第一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7日。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交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七）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1月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1. 《关于荣盛兴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并由公司为本次发行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对2020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及参股公司预计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2月26日、2019年12月27日在《中国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荣盛兴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并由公司为本次发行提供担保的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2020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及参股公司预计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2020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及参股公司预计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补充公告》。

（三）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br>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荣盛兴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并由公司为本次发行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对2020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及参股公司预计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 | √ |
| 3.00 | 《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0年1月9日—1月10日上午9点—12点,下午1点—5点。

2.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0年1月10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316-5909688;

传 真:0316-5908567;

邮政编码:065001;

联系人:张星星,董瑶。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46",投票简称:"荣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月14日上午9:30—11:30, 下午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八日

附件: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表决指示: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br>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回避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 1.00 | 《关于荣盛兴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并由公司为本次发行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 |
| 2.00 | 《关于对2020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及参股公司预计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 | √ | | | | |
| 3.00 | 《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或"回避"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否。

本授权委托书的授权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股东大会召开日有效。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

委托日期:二〇二〇年 月 日

回 执

截至 2020年1月7日,我单位（个人）持有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2

#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35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一年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 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拟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三）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1月7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35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 |
|---|---|
| 受托方名称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产品类型 | 银行理财产品 |
| 产品名称 |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35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
| 金额（万元） | 1,000 |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2.70% |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2.59 |
| 产品期限 | 35天 |
| 收益类型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结构化安排 | 无 |
| 参考年化收益率 | 2.70% |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否 |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风险内部控制如下: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财务资金管理部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3、财务资金管理部门建立理财产品台账,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中国工商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主要条款

公司于2020年1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签订了协议书,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35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金额为1,000万元,该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年化收益率为2.70%。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三是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债权类信托计划、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委托债权等。

（三）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1. 投资产品的额度:人民币10,000,000元
2. 预期年化收益率:2.70%
3. 本期起始日:2020年1月8日
4. 本期到期日:2020年2月13日
5. 产品期限:35天。
6. 投资范围: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三是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债权类信托计划、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委托债权等。
7.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该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风险控制分析

1.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理财产品,产品类型为保本保证收益型,该产品风险等级低,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2. 在购买的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理财产品台账,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 名称 | 成立时间 | 法定代表人 | 注册资本（万元） | 主营业务 |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985年11月22日 | 陈四清 | 35640625.7089 | 金融服务业务 |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政部 | 否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9 年 9 月 30 日 |
|---|---|---|
| 资产总额 | 836,418,275.03 | 955,973,493.71 |
| 负债总额 | 114,626,336.32 | 195,833,815.10 |
| 净资产 | 718,716,560.71 | 757,072,806.6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6,299,687.84 | 46,097,944.93 |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且本次委托理财的产品类型为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期限较短,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参见2019年4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1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131,506.85 | 0 |
| 2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121,315.07 | 0 |
| 3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119,630.14 | 0 |
| 4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113,424.66 | 0 |
| 5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22,630.14 | 0 |
| 6 | 银行理财产品 | 20,820,000.00 | 20,820,000.00 | 157,148.22 | 0 |
| 7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114,575.34 | 0 |
| 8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28,287.67 | 0 |
| 9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116,712.33 | 0 |
| 10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23,438.36 | 0 |
| 11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115,068.49 | 0 |
| 12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27,328.77 | 0 |
| 13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118,356.16 | 0 |
| 14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25,890.41 | 0 |
| 15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0,000.00 | | | 30,000,000.00 |
| 16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
| 合计 | | 350,820,000.00 | 310,820,000.00 | 1,235,312.61 | 40,000,000.0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60,820,000.00 |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8.46 | |
|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2.89 |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40,000,000.00 | |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35,000,000.00 | |
| 总理财额度 | | | | 75,000,000.00 | |

截至本公告日（含本次理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余 额40,000,000.00元人民币,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8日

证券代码:300756 证券简称:中山金马 公告编号:2020-002

#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9年2月20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负责人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期限为自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日起12个月内;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2019年2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0年1月8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3,500万元,购买了广发银行中山广盛支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投资币种 | 产品期限 | 认购金额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产品起息日 | 产品到期日 | 资金来源 |
|---|---|---|---|---|---|---|---|---|---|
| 1 |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薪加薪16号XJXCKJ9248）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人民币 | 41天 | 3,500万元 | 1.50%/年或3.65%/年 | 2020年1月8日 | 2020年2月18日 | 闲置募集资金 |

公司与广发银行中山广盛支行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在指定的募集资金专用结算账户中划转理财资金,并接收返还的募集资金理财本金和理财收益。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

2、公司根据经营安排和募集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制定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的购买事宜有效开展及规范运行,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向正常进行。

3、公司财务会计部门将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财务会计部门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日常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内审部门根据谨慎性原则定期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6、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也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较好的投资收益,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含本次购买理财产品）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共计32,000万元（含本次新增,不包含已到期赎回的金额）,未超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发行主体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金额 | 资金来源 | 起息日 | 到期日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投资收益 |
|---|---|---|---|---|---|---|---|---|---|
| 1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城区支行 | "汇利丰"2019年第448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保本浮动收益结构性存款 | 35,000 | 募集资金 | 2019年2月22日 | 2019年5月24日 | 4.10%/年或4.05%/年 | 357.77 |
| 2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城区支行 | "汇利丰"2019年第452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保本浮动收益结构性存款 | 1,300 | 募集资金 | 2019年2月27日 | 2019年5月31日 | 4.10%/年或4.05%/年 | 13.58 |
| 3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3,000 | 募集资金 | 2019年6月10日 | 2019年7月8日 | 3.15%/年 | 7.51 |
| 4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城区支行 | "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2,500 | 募集资金 | 2019年6月6日 | 2019年7月10日 | 3.00%/年 | 6.99 |
| 5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4,000 | 募集资金 | 2019年7月11日 | 2019年8月7日 | 3.15%/年 | 9.67 |
| 6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西区支行 |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 保证收益型 | 3,500 | 募集资金 | 2019年7月5日 | 2019年8月12日 | 3.15%/年 | 11.48 |
| 7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西区支行 | 人民币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NYRSD】 | 保证收益型 | 1,250 | 募集资金 | 2019年7月18日 | 2019年8月23日 | 2.90%/年至3.20%/年 | 3.58 |
| 8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西区支行 | 人民币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NYRSD】 | 保证收益型 | 1,250 | 募集资金 | 2019年7月18日 | 2019年8月23日 | 2.90%/年至3.20%/年 | 3.94 |
| 9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3,000 | 募集资金 | 2019年8月12日 | 2019年9月9日 | 3.15%/年 | 7.51 |
| 10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城区支行 |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3,500 | 募集资金 | 2019年8月21日 | 2019年9月24日 | 2.95%/年 | 9.62 |
| 11 | 中信银行中山开发区科技支行 | 共赢利结构28661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 2,500 | 募集资金 | 2019年8月27日 | 2019年9月26日 | 3.55%/年至4.05%/年 | 7.60 |
| 12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西区支行 |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 保证收益型 | 26,500 | 募集资金 | 2019年6月3日 | 2019年10月12日 | 3.80%/年 | 361.42 |
| 13 | 兴业银行中山开发区科技支行 | 兴业银行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3,000 | 募集资金 | 2019年9月12日 | 2019年10月28日 | 3.64%/年至3.68%/年 | 13.80 |
| 14 | 广发银行中山广盛支行 |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600 | 募集资金 | 2019年9月25日 | 2019年10月29日 | 2.60%/年或3.60%/年 | 8.72 |
| 15 | 中信银行中山开发区科技支行 | 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30129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 2,000 | 募集资金 | 2019年10月30日 | 2019年11月29日 | 3.65%/年 | 6.00 |
| 16 | 广发银行中山广盛支行 |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6,000 | 募集资金 | 2019年10月31日 | 2019年12月3日 | 2.60%/年或3.75%/年 | 20.34 |
| 17 | 广发银行中山广盛支行 |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薪加薪16号XJX-CKJ12658）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6,500 | 募集资金 | 2019年12月4日 | 2020年1月6日 | 2.60%/年或3.75%/年 | 22.04 |
| 18 | 广发银行中山广盛支行 |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3,250 | 募集资金 | 2019年10月16日 | 2020年1月14日 | 2.60%/年或4.05%/年 | 未到期 |
| 19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西区支行 | 中国银行人民币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保证收益型 | 6,625 | 募集资金 | 2019年10月16日 | 2020年1月17日 | 1.30%/年或6.30%/年 | 未到期 |
| 2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西区支行 | 中国银行人民币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保证收益型 | 6,625 | 募集资金 | 2019年10月16日 | 2020年1月17日 | 1.30%/年或6.30%/年 | 未到期 |
| 21 | 广发银行中山广盛支行 |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薪加薪16号XJX-CKJ12655）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000 | 募集资金 | 2019年12月4日 | 2020年2月5日 | 2.60%/年或3.70%/年 | 未到期 |
| 22 | 广发银行中山广盛支行 |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薪加薪16号XJXCKJ9248）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3,500 | 募集资金 | 2020年1月8日 | 2020年2月18日 | 1.50%/年或3.65%/年 | 未到期 |

五、备查文件

1、广发银行 "薪加薪16号"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风险揭示书、说明书及相关凭证【XJXCKJ9248】;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329 证券简称:中新药业 编号:临2020-001号

#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9年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授予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0年1月7日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3,930,000股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根据《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于2020年1月7日完成了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19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第七次董事会会议和2019年第六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意见。

2、2019年11月26日,公司监事会出具了《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自2019年11月1日起至2019年11月11日止,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针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3、2019年12月2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4、2019年12月9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2019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同意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意见。

相关公告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情况

在确定授予日后的协议签署、资金缴纳过程中,未出现激励对象放弃认购其对应的限制性股票事项。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授予日、授予价格及授予股票来源等与公司授予董事会审议通过情况一致。

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授予实际情况如下:

1、授予日:2019年12月9日;

2、授予数量:3,930,000股;

3、授予人数:115人;

4、授予价格:7.20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如下:

| 人员类别 | 人数/岗位 | 获受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
|---|---|---|---|---|
| 李立群 | 董事长 | 7.00 | 1.78% | 0.009% |
| 余红 | 董事、总经理 | 7.00 | 1.78% | 0.009% |
| 张健 | 副总经理 | 7.00 | 1.78% | 0.009% |
| 王迈 | 职工董事 | 7.00 | 1.78% | 0.009% |
| 周鸿 | 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 7.00 | 1.78% | 0.009% |
| 王欣 | 副总经理 | 7.00 | 1.78% | 0.009% |
| 倪振国 | 副总经理 | 7.00 | 1.78% | 0.009% |
| 牛胜芳 | 副总经理 | 7.00 | 1.78% | 0.009% |
| 焦艳 | 董事会秘书 | 3.00 | 0.76% | 0.004% |
| 公司管理团队;领军级科研专家、科研技术骨干;下属企业核心管理团队 | 106 | 334.00 | 84.99% | 0.433% |
| 合计 | 115 | 393.00 | 100% | 0.511% |

二、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1、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锁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本激励计划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期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36个月、48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和红利同时按本激励计划进行锁定。解除限售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 解除限售安排 | 解除限售时间 |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
|---|---|---|
|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3% |
|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3% |
|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4% |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2019年12月13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激励对象实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编号为"XYZH/2019BJA200014号"的《验资报告》,截止2019年12月10日,公司共收到115名激励对象认购3,930,000股限制性股票缴纳的合计28,296,000元人民币认购资金,各激励对象均以货币出资,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3,930,000元,转入资本公积人民币24,366,000元。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手续已于2020年1月7日办理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本次授予前的768,873,076股增加至772,803,076股,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数不变。

本次授予前,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331,120,5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066%。本次授予后,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2.847%。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 类别 | 变动前 | 本次变动 | 变动后 |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3,005,000 | 3,930,000 | 6,935,000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765,868,076 | – | 765,868,076 |
|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A股 | 565,868,076 | – | 565,868,076 |
| 无限售条件流通S股 | 200,000,000 | – | 200,000,000 |
| 总计 | 768,873,076 | 3,930,000 | 772,803,076 |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

1、授予日的会计处理:根据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份的情况收取授予款项并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

2、限售期内的会计处理: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在限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取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计入成本费用,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解除限售日的会计处理:如果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可以解除限售;如果全部或部分股票未被解除限售而失效或作废,按照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已确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日为2019年12月9日,根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总额确认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限制性股票成本 | 2019年 | 2020年 | 2021年 | 2022年 | 2023年 |
|---|---|---|---|---|---|
| 2,365.86 | 51.34 | 851.71 | 828.18 | 445.66 | 188.98 |

注:1、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权益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九、报备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